

表揚信

威爾斯醫院院長：

四月二十二日下午一時十五分左右，我由老伴陪我到貴院覆診完等取葯，便到醫院二樓

餐廳午膳，看完菜牌準備買飯，但餐廳的一位職員告訴我們，這時段先讓醫院的醫生、護士、員工先買

完食物後到下午一時半才到其他人買食物，因此我倆拄着拐杖（老伴因老年性膝關節退化，我因頭暈腳

無力都要拄拐杖）顛抖抖地腳步極緩慢地去找凳子坐，剛起步走就碰見一位年青的態度和藹可

親，笑容可掬，對人親切的醫院女員工（可能是醫生或護士或職員）她身穿綠色衣服，外面穿白色長醫生袍

（一般醫生穿的白袍）她問我倆為甚麼不買飯吃，我倆把原因告訴她，她馬上說：我幫你們買，我倆立刻把鈔票

交給她，她却說：買了飯才給錢。不久她用托盤盛了兩盅飯，並拿了兩雙筷子，兩只是羹，把飯送到我倆

面前，她用心良苦，我們給她錢，她却堅決不要，我倆非常感激她，她對長者十分尊敬，很有愛心，幫助

長者，幫助老人。我倆並不是因為她不肯收回我們的飯錢，而說她是个好職員，而是她出於真心、愛心、善意。

幫助老人，這樣好職員，值得大家學習和尊敬，我倆確是窮人，穿着不時髦，外表非常普通，她沒有鄙視我

們，還熱情地幫助我們，我覺得這位職員真值得人們學習及表彰，貴院有這樣一位好職員真是可喜可賀！特

寫這信感謝貴院及這位好職員。